**哲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校研究生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管理办法》的文件精神，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哲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细则》。

**一、复试工作的指导思想**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始终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的根本标准，牢固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的理念。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坚持按需招生、全面均衡、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按照初试成绩确定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并实行差额复试；进一步调整优化研究生教育结构，积极稳妥地推进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招生与培养，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需要；进一步探索和完善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拔机制，扩大培养单位和导师招生自主权；严格执行全日制与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相关政策要求，确保各项改革任务平稳落实；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复试考核，规范招录程序，提升服务水平，充分落实校内招生单位的主体责任和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责任，确保招生录取规范有序。

**二、复试工作的组织领导及监督**

**哲学院2019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陈食霖

成员：高碧峰   王雨辰   万健琳   笪宁

**哲学院2019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工作督查小组**

组长：高碧峰

成员：笪宁   陈春英

**三、复试分数线**

在国家初试合格线的基础上，本院依据招生计划数，依据初试总成绩从高到低划定复试分数线。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为专项计划，65人参加复试。各专业复试线和招生计划见表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代码** | **学院名称** | **专业名称** | **招生人数** | **2019年复试分数线** | | |
| **总分线** | **单科**  **（满分=100）** | **单科**  **（满分>100）** |
| 102 | 哲学院 | 马克思主义哲学 | 11(含推免生1人） | 305 | 42 | 63 |
| 102 | 哲学院 | 中国哲学 | 2 | 330 | 42 | 63 |
| 102 | 哲学院 | 伦理学 | 4 | 330 | 42 | 63 |
| 102 | 哲学院 | 美学 | 2 | 390 | 42 | 63 |
| 102 | 哲学院 | 科学技术哲学 | 1 | 330 | 42 | 63 |
| 102 | 哲学院 | 外国哲学 | 0 |  |  |  |
| 102 | 哲学院 | 逻辑学 | 3 | 330 | 42 | 63 |
| 102 | 哲学院 | 政治学理论 | 3 | 375 | 44 | 66 |
| 102 | 哲学院 | 中外政治制度 | 3 | 330 | 44 | 66 |
| 102 | 哲学院 | 国际政治 | 6 | 357 | 44 | 66 |
| 102 | 哲学院 | 国际关系 | 1 | 357 | 44 | 66 |
| 102 | 哲学院 | 社会学 | 1 | 330 | 44 | 66 |
| 102 | 哲学院 | 社会工作 | 16 | 365 | 44 | 66 |
| 102 | 哲学院 |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单列） | 1 | 总分不低于330 | | |

**四、复试工作基本政策**

**（一）录取原则**

学院严格按照学校下达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开展复试录取工作。学术型招生计划可转至专业学位招生计划，但专业学位招生计划不得转为学术型招生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考生计划单独下达。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未到学校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录取；复试总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以及在教学、科研或与报考专业相关联的社会实践领域中表现卓越或做出突出贡献者，在复试中可适当加分。硕士生录取按入学考试总成绩择优录取。硕士生入学考试总成绩为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之和。若入学考试总成绩相等，按初试总成绩之和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若初试总成绩相等，按政治与外语成绩之和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

**（二）录取类别**

定向培养：“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和原委托培养考生（在职研究生）；

非定向培养：除少数民族骨干生、原委托培养考生外，其它硕士研究生。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为国家定向培养的全日制专项招生计划。除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外，我院全日制研究生必须按非定向录取。

**（三）学费及奖学金**

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教研〔2013〕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财教〔2013〕19号）精神，从2015年起，学术型和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费严格按三部委文件要求和湖北省物价部门审核标准执行。除有单独说明的之外，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包括学术型和专业学位)按学年收取学费，标准为8000元/生.年。

学校研究生奖助体系包括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研究生新生奖学金、学年评优、专项奖学金、“三助”助学金和特困补助等。研究生奖助体系的奖助对象为取得学校学籍、基本学制年限内、档案转入学校的大陆全日制研究生。2017年起，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标准为，一等奖12000元/生.年，比例为20%；二等奖8000元/生.年，比例为50%；三等奖4000元/生.年，比例为30% 。第一学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原则上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其他参加统一考试的研究生，根据初试与复试的综合成绩分专业排名评定学业奖学金等级。第二、三学年按上学年综合表现评定学业奖学金等级。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起评等级为二等。

**（四）接收调剂录取**

**我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不接收调剂。**

**五、复试安排**

**（一）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资格审查；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综合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外语听说；心理健康测试；体检。

**（二）复试形式**

包括笔试和综合面试。复试总成绩满分为220分，其中笔试成绩满分为150分，面试成绩满分为70分。面试分值具体结构为：专业基础知识广度深度25分，外语听力口语25分，综合素质20分。非专项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132分者为不合格，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108分者为不合格，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108分者为不合格。

（1）笔试：专业课考试采用笔试形式，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考试时间3小时。考试科目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2019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公布的为准。

（2）综合面试：综合面试主要对考生的知识结构、综合素质和能力等进行测试。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为8-10分钟。（外语听说测试包含在综合面试之内，具体要求由各导师组制定。）

**我院各专业复试时间定于3月23日，具体安排待后续通知。**

**（三）资格审查**

**时间：2019年3月22日8：30-11：30     地点：文沛楼二楼会议室**

资格审核时所有考生均须提交：

1.考生须交验有效二代身份证原件和1份复印件。

2.考生须交验本人的《201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准考证》。如《准考证》丢失，考生可凭借网报时的用户名和密码（学信网账号）登录[研招统考网报平台](https://yz.chsi.com.cn/yzwb/)再次下载打印《准考证》。

3.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完整注册的学生证原件和1份复印件、大学期间7个学期完整的成绩单（须盖有学校教务部门红章）；非应届毕业生须交验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和1份复印件；提前毕业应届本科生须提供所在学校允许其提前毕业的正式文件（带文号，如为复印件，须加盖学校公章）。  
       4.提交1份《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认证办法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取得境外大学文凭的考生复试报到时，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相关认证流程请查询中国留学网（http://www.cscse.edu.cn）。招生单位对考生提交的认证报告须在网上进行复核（国内学历在学信网，国外学历在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  
      5.提交1份《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函调表》，须加盖有关公章。  
      6.提交1份《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复印件须提交）。  
      7.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两证的原件与复印件1份。  
     未提交或未按时提交《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取消复试资格。对于资格审查时提供虚假信息或证明材料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取消其复试或拟录取资格。

**请各位考生将以上材料装订成册，并在右上角注明考号（后四位），以备资格审查。**

**（四）复试交费**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含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调剂考生）均要交纳复试费和体检费，即复试费100元/人、体检费89元/人。复试费由学院收取，体检费由学校医院收取。

**（五）体检**

1．考生可在3月22日携带有效二代身份证、1寸登记照片到学校医院领取体检表。体检时请携带有效二代身份证、体检费收据和体检表。

2．体检中抽血项目在3月24日-25日上午7：00-8:30开始，抽血体检须空腹。

3．体检地点：南湖校区校医院。

4. 体检结果不符合标准的考生不予录取；对体检有疑问的考生须在一周内进行复检，复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5. 体检未尽事宜，请关注校医院和研招网公布的《关于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体检安排的通知》。

**（六）其他**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心理健康测试作为复试录取参考，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总成绩，但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将不予录取。

**六、学校南湖校区地址及乘车线路**

1．南湖校区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南湖大道182号。

2．主要乘车线路：武昌火车站乘坐538路终点站下，武昌火车站乘坐570路到茶山刘站下，汉口火车站可乘地铁至光谷转乘583到东山头站下。详细情况见“关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乘车路线的温馨提示”。

**七、咨询和申诉电话：**

校纪委：027-88386336，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27-88386706

哲学院：027-88387658/88386090。

地址：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校区文沛楼306办公室。